东 莞 市 自 然 资 源 局

东自然资规划改复[2022]2号

关于东莞市厚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(2010-2020年)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(厚 街镇沙塘社区咸塘居住类更新单元 项目)的批复

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厚街分局:

《关于上报〈东莞市厚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(2010-2020年)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(厚街镇沙塘社区咸塘居住类更新单元项目)〉成果的请示》收悉。根据《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》(粤府办[2013]3号)和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〉、〈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〉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》(粤国土资规划发[2013]83号)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原则同意《东莞市厚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(2010-2020年)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(厚街镇沙塘社区咸塘居住类更新单元项目)》,并请你分局严格按该方案进行城乡 建设用地规模和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的置换。

- 二、本方案拟使用厚街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(2010—2020年)划定的 1.2305 公顷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置换为城乡建设用地规模。调入地块原划定为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,位于厚街镇沙塘村,现状为建设用地 1.1945 公顷、未利用地 0.0360 公顷。为实现建设用地规模平衡,相应调出 1.2305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,调出地块位于厚街镇赤岭村,现状为农用地 0.9466 公顷、未利用地 0.2839 公顷。
- 三、请你分局在本批复下发 20 个工作日内,按要求做好成果公告及备案工作,并同步更新镇级规划数据库。

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月7日